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endz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5)

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

- (1) 駱嘉豪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
- (2) 羅偉業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本公告乃由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而刊發。

(1) 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擬專注於其他事務，駱嘉豪先生（「駱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駱先生於任職期間對董事會所提供的服務及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2) 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羅偉業先生（「羅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羅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羅先生，38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羅先生於物流、管理、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方面擁有逾8年經驗。羅先生受聘於國際物流公司負責管理日常空運及海運營運，並對保稅倉庫營運、供應鏈管理、人事管理以及金融投資有深刻了解。羅先生的豐富經驗有助本集團業務發展，包括進一步發展卓航·點點科創城產業園。

根據羅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羅先生獲委任的任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羅先生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適時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誠如董事會所建議，羅先生有權收取薪酬及與年度表現相關的酌情花紅，有關花紅將由薪酬委員會不時參考本公司財務業績及彼之表現釐定，同時參考現行市況、羅先生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ii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羅先生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羅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嘉敏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馮嘉敏女士、徐源華先生、羅偉業先生、廖青花女士、Katsaya Wiriyachart女士及方恒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峻松先生、邱越先生、雷冠源先生及胡啟騰先生。